

教育部因材網「因雄崛起」平臺 114 年「臺味因雄 Pa」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113-114 年因材網悅趣式自學平臺建置與維運計畫辦理。

二、目的：

(一)透過遊戲式學習，激勵學生學習動機，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就。

(二)藉由連結學習教材之賽事題目與競賽機制，引導學生自發性探究學習，並自我檢視學習成果，進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

三、執行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四、參加對象：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

五、辦理日期：114 年 3 月 17 日起至 114 年 4 月 13 日止，每日 7 時至 22 時。

六、活動網址：<https://adl.edu.tw/hero/>。

七、活動規則：活動期間使用教育雲端帳號或 OpenID 帳號登入因雄崛起平臺及 PaGamO 平臺-「台南市_PaGamO 素養學習」世界（以下簡稱 PaGamO 平臺），獲取雙方賽事通關密語並挑戰活動賽事及任務，完成者後續將依據獎勵辦法獲得線上獎勵。

(一)登入活動：活動期間累積登入因雄崛起平臺達指定天數，即可獲得指定登入獎勵。

(二)活動賽事：

1. 活動魔王賽事：至因雄崛起「魔王挑戰」進行【臺味因雄 Pa】活動賽事，完成後可獲得 PaGamO 世界任務通關密語，即可前往 PaGamO 平臺挑戰活動任務。

2. 通關密語魔王賽事：至 PaGamO 平臺挑戰臺味因雄 Pa 系列任務，獲得因雄崛起賽事通關密語，並回到因雄崛起挑戰【臺南限定-臺味因雄 Pa】賽事，輸入相應通關密語即能進行賽事挑戰。

3. 通關密語快閃賽事：至 PaGamO 平臺挑戰臺味因雄 Pa 系列任務，獲得因雄崛起賽事通關密語，並回到因雄崛起挑戰【臺南限定-臺味問答】賽事，於每週賽事開啟時段內輸入相應通關密語即能進行即時答題競賽挑戰。

快閃賽事時程	賽事日期	賽事開啟時段
第一週（3/17-3/23）	3/18（二）	14:00-14:30、20:00-20:30
第二週（3/24-3/30）	3/27（四）	14:00-14:30、20:00-20:30
第三週（3/31-4/6）	4/1（二）	14:00-14:30、20:00-20:30
第四週（4/7-4/13）	4/10（四）	14:00-14:30、20:00-20:30

(三)活動任務：於「任務小精靈」模式中領取指定任務，並挑戰【臺味因雄 Pa】活動賽事達 5 次，即完成活動任務。

八、獎勵辦法：

(一)登入活動獎勵：

累積登入天數	達成獎勵
累積登入達 7 天	臺灣小吃主題裝飾物 1 個
累積登入達 14 天	Lv.5 生物兵器「木偶貓小雪」1 個

(二)活動賽事獎勵：

1. 因雄崛起活動魔王賽事【臺味因雄 Pa】獎勵：活動結束後將依據賽事成績排名發放線上道具獎勵。

名次	排名獎勵
第 1-10 名	Lv. 5 生物兵器
第 11-50 名	Lv. 4 生物兵器
第 51-200 名	Lv. 3 生物兵器
第 201-500 名	Lv. 2 生物兵器
第 501-2000 名	Lv. 1 生物兵器
參賽獎（第 2001 名後）	Lv. 0 生物兵器
備註：活動結束將進行活動成績結算，結算完成後將於首頁發布公告，並開放參賽者自行至賽事頁面領取排名獎勵。	

2. 通關密語魔王賽事獎勵：活動期間凡有參賽記錄者，於活動結束後獲得線上獎勵—臺灣小吃主題裝飾物 1 個。
3. 通關密語快閃賽事獎勵：活動期間凡有參賽記錄者，於活動結束後獲得線上獎勵—臺灣小吃主題裝飾物 1 個。

(三)活動任務獎勵：完成活動任務者，可至平臺任務系統領取線上任務獎勵—臺灣小吃主題裝飾物 1 個。

九、注意事項：

- (一)凡參加本活動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一切規定，得獎人須以正當方式完成活動，若經檢查疑有作弊可能，經查屬實即資格不符，執行單位將取消得獎者資格。
- (二)本活動如有因任何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執行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與本競賽者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異議。
- (三)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執行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
- (四)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僅供活動相關用途使用，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 (五)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聯絡資料如註冊表單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學校、個人姓名等，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之地區為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六)若有疑義，歡迎聯繫本局資訊中心電話：(06)213-0669 分機 234、265，網電：63083、63082。

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詳盡之事宜，執行單位得適時修正並保有最終解釋權。